

黑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
(其他类第二批)
中标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: ZX2024G010
二、项目名称: 黑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 (其他类第二批)
三、中标信息

第 2 包:

供应商名称: 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
供应商地址: 泰州市高港区科技创业园区
中标金额: 837,900.00 元

第 3 包:

供应商名称: 北京中维坤泰应急救援装备器材有限公司
供应商地址: 北京市顺义区金关北二街 3 号院 1 号楼 2 层 202
中标金额: 6,840,000.00 元

第 4 包:

供应商名称: 湖南吉泽警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
供应商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街道湘江北路三段 1388 号恒大御景半岛湘江苑 2 栋 2507 房
中标金额: 4,950,000.00 元 (享受小微企业优惠政策)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包号	供应商名称	货物名称	货物品牌	货物型号	货物数量	货物单价 (元)
2	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	消防梯 15 米	登月	TSL15-D	114	7350
3	北京中维坤泰应急救援装备器材有限公司	灭火机器人	中信	RXR-MC120BGD	9	760000
4	湖南吉泽警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	破拆机器人	恒创智能	RXR-JN330D-AHHC	5	990000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:

薛喜勐 (组长)、孙德新、鲁广生、刘薇、李晓杰、鲍金硕 (采购人代表)、沙超 (采购人代表)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:

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的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 (计价格【2002】1980 号) 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(发改办价格[2003]857 号) 规定的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。

本项目按货物类执行费率标准:

第 2 包: 12,569.00 元、第 3 包: 73,720.00 元、第 4 包: 58,450.00 元。

本项目代理费总金额：14.4739 万元（人民币）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：

第 2 包：泰州市华通消防装备厂有限公司：93.50 分

第 3 包：北京中维坤泰应急救援装备器材有限公司：79.40 分

第 4 包：湖南吉泽警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：80.48 分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黑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

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6 号

联系方式：关助理、0451-51196322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哈尔滨执信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哈尔滨市道里区丽江路 2474 号

联系方式：丛鹤、0451-87696089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丛鹤

电 话：0451-87696089

十、附件

1. 采购文件

2. 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